北京建成全国首个大气环境监测大模型

用大模型守护生态环境“高颜值”

潘旭涛 华伊然

从天天“盼蓝天”到常常“拍蓝天”，北京市民的蓝天获得感大幅度提升。如今，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已进入在相对低的浓度水平下进一步改善的阶段，再改善的减排空间收窄、改善难度增大。新形势下，如何让公众享有更多的蓝天白云？

北京市生态环境部门在全国首创“监管—监测—监察”联动大模型（简称“三监”大模型），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以新型的监测网络、智慧的分析技术、高效运转的调度系统，支撑北京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数据显示，“三监”大模型已智能挖掘推送1万余条问题线索，在污染过程应对、常态化应用中发挥实效。

◀大气遥感卫星数据接收站。

制图：潘旭涛

▲北京市大气“三监”联动精准治污调度平台画面。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供图

“智能触角”获取海量数据

在北京街头，市民能看到一种造型特别的面包车，车辆头顶上布满各种采样管，车身上喷涂着“大气走航监测”的字样。空气吸入车内后，经质谱监测仪分析，最快5秒就能生成数据，反映汽车周边VOCs（挥发性有机物）的实时浓度情况。走航车监测的数据会实时上传至“三监”大模型系统，为大模型训练提供“口粮”。

数据是大模型的基石和底座，数据质量对大模型至关重要。“三监”大模型在已有大气“天空地”三维立体化监测网络的基础上，创新构建“天上看、地上巡、数据联、电量核”的多元数据感知体系，融合了20多万个智能感知端设备，实现每日上亿条数据汇聚。

卫星遥感“天上看”，能够遥感智能识别裸地等10余类目标，识别精度达90%。走航车“地上巡”，对VOCs边走边测，实现“秒级响应—智能溯源—闭环监管”。

“走航、遥感等诸多技术手段如同‘三监’大模型的‘智能触角’，给大模型‘投喂’实时数据。”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综合（大数据）室主任王小菊说，大模型如同精密的大脑对数据进行处理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线索。

“‘三监’大模型还接入了空气质量监测、各类污染源数据等50余类多源数据库，接入了标准、法规、研究报告、论文等超过100万份文件的环保专业知识库。”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任沈秀娥说，这些数据支撑“三监”大模型进行智能分析、预测预报、精准溯源、线索挖掘等功能。

自研算法助力精准研判

优良的算法是大模型高效训练的保证。聚焦低浓度水平下城市精细化管理需求，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构建起智能识别算法库，自主研发了单车排放超标、企业产治不同步等26类问题线索挖掘算法，动态追踪高值冒泡、超标排放等情况。

6月28日，“三监”大模型系统发现，一辆重型柴油车出现氮氧化物排放异常，系统中不仅记录下这辆车的所属公司、车牌号等信息，还通过一张图清晰显示这辆车的行驶轨迹。沈秀娥介绍，“三监”大模型系统通过OBD远程在线监控技术，掌握北京市内在用的18万辆重型柴油车的行驶路线和排放状况，每秒处理上亿条数据。

“三监”大模型还能对企业设施用电进行分钟级监控，通过模型智能匹配分析后，发现企业产治不同步的问题线索。“利用设施用电监控技术，我们将千余家排放大气污染物的重点企业和6000余个监测点位纳入监测，企业一旦出现生产设施电表在跑而治污设施电表没动静的情况，将被系统捕捉记录。”沈秀娥说。

6月20日，设施用电监控发现，一家企业的印刷机等生产设施日夜运行，但污染治理设施疑似只在白天开启，夜间不开启。经大模型精准研判后，线索推送至区级执法部门处理。

“设施用电监控与大模型是相互支撑的关系。设施用电监控为大模型提供专业、高质量的数据输入，大模型内嵌的专业算法则分析用电监控数据，提取线索并分析结论。”沈秀娥说，“三监”大模型为治污精准快速响应和有效调度提供数据支撑，助推生态环境治理逐步由“大水漫灌”转向“精准滴灌”。

信息集成实现高效调度

在全面监测感知、智慧分析研判的基础上，“三监”大模型实现了大气环境管理的高效精准调度。

北京市大气“三监”联动精准治污调度平台上，清晰显示着各类信息数据。屏幕左侧是实时空气质量和未来预测预报结果。屏幕中间汇聚气象数据、污染源数据、调度信息等。屏幕右侧展示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环境高值等四大类问题线索以及精准治污调度的结果。

在北京市2024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行动中，“三监”大模型发挥了重要作用。“三监”大模型精准定位VOCs高值区，智慧分析污染来源，并将线索自动流转至执法部门进行处置。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总队一支队支队长李想讲述了一次发现、处理问题的过程：“系统提示，在一家汽修企业旁边出现了VOCs高值点位，这个高值很可能就是这家汽修企业造成的，于是我们开展了现场检查。”

走进这家汽修企业，李想等执法人员来到喷烤漆房巡查，发现某些设备的活性炭已过了更换周期，且碳盘存在缝隙，导致未经处理的废气从缝隙中排出。执法人员要求企业立即整改，并移交属地相关部门依法进行相应处罚。

据介绍，精准治污调度平台实现“监测一张网、结果一张图、问题一张单”的可视化集成，做到了空气质量快速评价、污染形势全面研判、污染问题智能溯源、市区街镇协同调度、活动水平动态追踪，能够有效支撑主要污染源的综合分析和监管。

处理结束后，执法人员将现场核查信息反馈到“三监”大模型数据库。监测人员进行现场复核，发现VOCs浓度已达正常水平。

“三监”大模型等科技手段有效提升了治污效能，守护着北京生态环境“高颜值”。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显示，今年1—7月，北京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为33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累计150天，同比增加7天。

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边书平：本院受理程书良、程永等人与边书平、边书琴等人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燕山人民法庭第三法庭开庭审理。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案号：(2024)京04协外认31号 SCARLET XIAO：本院受理申请人叶非与被申请人SCARLET XIAO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民事判决、裁定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京04协外认31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科瑞金融有限公司（KERUI JINRONG CO., LIMITED）：本院受理原告正景发展有限公司（JOIN VIEW DEVELOPMENT LIMITED）与被告科瑞金融有限公司（KERUI JINRONG CO., LIMITED）、郑跃文、温家珑、丁明山借款合同纠纷（2024）京04民初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证据材料、司法公开告知书、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2024年12月23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杨淑华：本院对原告张秀丽与被告张建昌、张连生、张鹏、杨淑华继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京0102民初152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继承人李素珍名下北京市西城区万明园小区10号楼2门204号房屋全部由原告张秀丽继承；二、判决生效后10日内，原告张秀丽给付被告张建昌及张连生各96937.5元，给付被告杨淑华、张鹏各48468.75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玉田县人民法院公告 张露颖：本院受理原告魏广利与被告张露颖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公告 贾裴军：本院受理(2023)京0113民初19620号原告（反诉被告）周诗豪诉被告（反诉原告）张涟浩、被告贾裴军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被告（反诉原告）张涟浩就(2023)京0113民初19620号案件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及追加反诉被告申请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逾期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将依法审理。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案号：(2024)京04协外认16号 于洋：本院受理(2024)京04协外认16号申请人杨博涵与被申请人于洋申请承认美利坚合众国加利福尼亚州阿拉梅达县高等法院HF18926244号离婚民事判决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京04协外认16号民事裁定书。限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该司法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京0108民初42834号 蔡美明、蔡毅明：我院受理的原告蔡佳明与被告周莉珠、蔡美明、蔡毅明继承纠纷一案，我院已受理。原告蔡佳明诉讼请求：1.依法继承被继承人蔡文敏的遗产，即继承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79号608楼2单元十二层3号(房产所有证号：海更成字第048190号)房屋二分之一的份额，暂估300万元；2.本案诉讼费由三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证据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四季青法庭第二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杨勇、尹燕：杨泓不服(2022)京0105民初81016号判决，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及(2022)京0105民初81016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高岭：本院对原告高宇崑、高钰涵（YUHAN GAO）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京0108民初499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自判决书生效后七日内，高岭支付高宇崑2015年3月至2024年2月期间的抚养费314850元；二、自判决书生效后七日内，高岭支付高钰涵（YUHAN GAO）2015年3月至2024年2月期间的抚养费314850元；三、自2024年3月起，高岭每月支付高宇崑抚养费5000元至高宇崑年满18周岁时止；四、自2024年3月起，高岭支付高钰涵（YUHAN GAO）抚养费5000元至高钰涵（YUHAN GAO）年满18周岁时止；五、驳回高宇崑、高钰涵（YUHAN GAO）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0元由高岭负担，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公告费5400元由高岭负担，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高宇崑、高钰涵（YUHAN GAO）。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公告 高凤琴、高村华：本院受理原告任善德诉被告宋杰、王正冉、刁树芬、刁树芳、刁树焕、刁金泷与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4)鲁0105民初409号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判决如下：被告高凤琴、宋杰、王正冉、刁树芬、刁树芳、刁树焕、高树华、刁金泷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协助原告任善德办理位于泰安市长城小区12#-西单元-3层东户(面积56.6平方米，房屋所有权人：刁树喜，泰房权证泰字第007554号)房屋过户手续。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判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美国默佩克太平洋公司（MOPCO PACIFIC CORPORATION）：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靳宝兰、原审被告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原审第三人美国默佩克太平洋公司（MOPCO PACIFIC CORPORATION）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3)京民终936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美国默佩克太平洋公司（MOPCO PACIFIC CORPORATION）：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被上诉人李文先、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及原审第三人美国默佩克太平洋公司（MOPCO PACIFIC CORPORATION）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4)京民终833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10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汤姆斯·巴利夫：本院受理原告祝赫与被告李世波、金惠琴、汤姆斯·巴利夫继承纠纷一案(被继承人李青)，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诉讼材料。原告的诉讼请求如下：1.请求依法判令位于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2号院4号楼504号房屋由原告继承；2.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二个月即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30日内为答辩期。你应当自应诉通知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在举证期限内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开庭，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西2-29法庭，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唐元华、徐健、首度生科（香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0191民初73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一、被告唐元华、徐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50000元；二、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现原告合肥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告唐元华在法定期限内向本院提起上诉，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公告 贾豫奇：本院受理原告朱晓莉诉被告贾豫奇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京0115民初2000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黄村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姜雷：本院受理原告雷云与被告雷霆钧等遗嘱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12月9日下午14时30分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南磨房法庭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甘肃省榆中县人民法院公告 OKSANA HACHKOVSKA：本院受理原告高淑龙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甘0123民初25号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书判令：准予原告高淑龙与被告OKSANA HACHKOVSKA离婚。案件受理费300元，由原告高淑龙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叶炳权：本院受理原告邓伟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3)京0102民初30610号，原告诉讼请求如下：1.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借款本金2800000元；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利息金额以2800000元为基数，自2007年10月26日起至偿还完毕之日止，按照年利率6%计算；3.被告叶炳权负担本案的诉讼费。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并定于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上午九时在本院北区第四十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京0108民初9906号 孙小妹：原告李昊伦与被告孙小妹共有权确认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京0108民初9906号民事裁定书及(2023)京0108民初99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确认孙小妹名下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乡溪山嘉园山景轩7号楼-1至1层4单元4101号房屋、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乡溪山嘉园山景轩7号楼2至4层4单元4201号房屋归李昊伦与孙小妹共同共有，孙小妹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配合李昊伦办理上述房屋的所有权变更登记手续，将该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至李昊伦与孙小妹名下。保全费五千元(李昊伦已预交)，由孙小妹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公告费三千一百四十元(李昊伦已预交)，由孙小妹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案件受理费八万一千八百元(李昊伦已预交)，由李昊伦负担四万零九百元；由孙小妹负担四万零九百元，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提交上诉状的，本院不再收取。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靳宝兰、原审被告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原审第三人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3)京民终976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靳宝兰、原审被告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原审第三人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3)京民终977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亚奎恩能源公司：本院受理国家知识产权局诉索尔维有限责任公司与你公司因商标权无效宣告请求行政纠纷上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3)京行终6542号行政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被上诉人李文先、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及原审第三人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4)京民终834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10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本院受理上诉人北京三象天和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被上诉人李文先、北京圆明园花园别墅有限公司及原审第三人康迪莱克公司（THE CONTINETAL GROUP INC.）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案号为(2024)京民终835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10时30分在本院第1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赵福库：本院受理申请人孙玲玲与你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民事判决、裁定纠纷一案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协外认23号民事裁定书、(2023)吉01协外认23号民事裁定书之一，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公告 曹琼丽、曹宇韩、Kuo Jefferson Jufi Sheng、安徽新选择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罗征贤、王庆忠、王庆彬诉你们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无法查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9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5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4)苏0282民初11716号 汤建伟：本院受理原告萧云与被告汤建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证据副本、简转普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李东日：本院受理申请人王海霞与被申请人李东日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民事判决、裁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22协外认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承认韩国首尔南部地方法院(2021)号协1387确认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公告 费佳雨：本院受理原告林开若与被告费佳雨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财产保全告知书、选择评估机构通知书、参加现场勘验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到本院评估鉴定室选择评估机构，逾期不到，视为放弃选择的权利，本院将依法选择评估机构进行本案房屋的评估。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0日上午9时先到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宁海路96号12号楼2单元702号标的物的现场进行勘验，然后再依次到位于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海志街547号7号楼1单元502、702、801、802号，牟平区正阳路310号6号楼2301号，正阳路477号5号楼2单元301号标的物的现场进行勘验，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5日上午9时到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兴隆都市馨园18号楼6单元611号标的物的现场进行勘验。逾期不到场，视为放弃自己的权利，本院将依法进行勘验。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0日来本院领取评估报告书，逾期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书有异议，可自评估报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定于举证期满后第60日上午9时在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大窑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上述日期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山东省招远市人民法院公告 LISHILAN：本院受理原告梁学波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及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11月4日上午9时在本院玲珑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公告 何健民(Ho Kin Man)：本院受理(2024)粤0105民初12904号原告何美娟诉被告何健民(Ho Kin Man)、何健新继承纠纷一案，原告的诉讼请求：一、依法对何炎洪的遗产，即坐落于海珠区南箕路29号501房(不动产权证号：穗房证字第0079049号)的份额进行继承，由何健民、何美娟、何健新各继承1/3(房屋估值暂定为65万元)；二、本案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现因被告何健民[Ho Kin Man，男，1954年1月14日出生，香港居民，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号：G235749(5)]在诉讼期间下落不明，无法送达，现本院向其公告送达起诉状、传票、证据、举证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限届满后开始起算30日内，举证期限从答辩期限届满后开始起算15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12月26日9时15分于本院第18法庭(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逸景路333号A507)适用一审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并在本院官网公告送达裁判文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4)鄂0102民初1935号 张楠：本院受理原告李一帆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西马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4)鄂0102民初7640号 杨振成：本院受理腾可清诉杨振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大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4)鄂0107民初877号 WU YUE：本院受理肖一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如下：准予原告肖一君与被告WU YUE离婚。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00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由原告肖一君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鄂0107民初87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航：原告俞文思与被告张航、第三人祝磊赠与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审理终结。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八十三条之规定，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3)粤0306民初266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张航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俞文思返还239520.9元及利息(以239520.9元为基数，自2023年7月3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标准，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二、驳回原告俞文思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4898.45元(原告已预交)，由被告张航负担。原告俞文思已预交案件受理费4898.45元，由本院予以退回。被告张航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缴纳上述案件受理费，拒不缴纳的，本院依法强制执行。本案已产生的公告费3500元以及公告判决所产生的费用，由被告张航负担。被告张航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径付原告俞文思公告费3500元以及公告判决所产生的费用。该判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的，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提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康宏通：本院受理原告KANG HONGMAI(康宏迈)诉你继承纠纷一案，要求判令：请求按照法定继承处理登记在陈泽琴名下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1号楼11层1109号房屋，继承后由原告KANG HONGMAI(康宏迈)，被告康宏珍、康宏通各占该房屋所有权份额的三分之一。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北区三层第八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安图县人民法院公告 李永浩：张洪岩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依法查封了你名下位于龙井市智新镇明东村四组的房屋。现张洪岩申请拍卖该房屋，因你未履行义务且在海外，通过公告的方式向你送达执行裁定书、申报权利公告、选择评估机构通知书。限你于2024年9月23日前向本院申报权利并提供相关材料。同时于当日上午10时到本院就该房屋选择评估机构。若你未在指定时间到院，将视为放弃选择权。本院将以到院一方的选择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卜志宏、李茂青：本院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马鞍山海关诉你们所有权确认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诉请：1.确认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十村37栋301号房屋归原告所有(房屋价值约10万元)；2.判令两被告协助原告办理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十村37栋301号房屋过户手续；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证据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东至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4)皖1721民初856号之一 PHAM THI THUY VY(范氏翠薇)：本院受理石炳文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皖1721民初8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准予原告石炳文与被告PHAM THI THUY VY(范氏翠薇)离婚；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00元，由原告石炳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盐城海警局
无主财物公示

2023年1月27日，盐城海警局在射阳港电厂码头附近海域，查获涉案船舶“裕顺98”（驾驶楼涂刷船号，船体为黑色，驾驶楼为白色，船头标有钢印“隆政丸”），船舱内载有12个带冷冻装置集装箱，集装箱内载有走私冻品。

因上述财物所有人无法确定，现予以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请相关财物所有人持有效证件及合法有效手续到盐城海警局认领，并接受调查处理（联系电话：0515-82200336）。若逾期未被认领，本局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将其作为无主物处理。

盐城海警局

2024年8月30日

Yancheng Coast Guard Bureau
Announcement for Unclaimed Property

On 27 January 2023, Yancheng Coast Guard Bureau seized the vessel involved in crimes, Yushun 98（裕顺98, in Chinese characters）. It has this painted vessel code on the pilot house, a black hull, a white pilot house, and the steel stamp‘隆政丸’(Long Zheng Wan)on the bow, carrying 12 containers with refrigeration devices in its hold. The containers carry smuggled frozen goods.

This announcement is hereby issued under the fact that the owner of the above property cannot be identified. It is requested that within six months from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owner of the property concerned should go to Yancheng Coast Guard Bureau with valid documents and legal and effective formalities to claim the property and accept the investigation and processing（Contact Tel: +86-515-82200336）. If the property is not claimed after the deadline, Yancheng Coast Guard Bureau will legally treat it as unclaimed property in accordance with relevant regulations.

This announcement is issued by Yancheng Coast Guard Bureau on August 30, 2024.